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4〕45 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集团公司总经理领导班子调整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为大力推进人事改革，实施扁平化管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及《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章程》，结合我司实际情况，太极集团第七届总经理班子需经民意选举产生，根据涪国资发【2013】312 号文件要求，以及职工代表民意推选及董事局无记名投票表决结果，经研究决定，对太极集团第七届总经理班子及三总师重新聘任如下：

一、第七届总经理班子

- 1、聘任李阳春同志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；
- 2、聘任张戎梅同志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；
- 3、聘任余军、万荣国、贺洪琼、丁学军、王钢、王小军、

谭明合、廖胜同志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二、三总师

- 1、聘任秦少容同志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；
- 2、聘任罗诗遂同志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；
- 3、聘任张晓星同志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，不再担任原职务。

三、其他

- 1、胡芳、陈代光同志不再担任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另有任用。

- 2、谭礼文同志参加集团公司首届高管药学专业培训班培训，不再担任原职务。

- 3、冯燕同志不再担任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职务。

王小军同志自轮训到期次日起履行工作职责，其他同志自发文之日起履行工作职责。

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4年1月9日印发

拟稿：聂幽

校核：聂幽
